

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 关于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0896号

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华化学”）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董事会的责任

长华化学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长华化学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长华化学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长华化学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长华化学为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唐国骏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冯晨晨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 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13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5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5.7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02,537,500.00元，扣除券商承销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851,450,471.7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2023年7月28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4928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并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累计投入375,963,512.34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为99,660,642.91元，加上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余额353,250,000.00元，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452,910,642.91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851,450,471.70
减：本年度支付发行费用	26,222,598.60
减：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375,963,512.34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284,062.69
理财收益	2,362,219.46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452,910,642.91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程序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2023年7月31日，公司连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职责。

###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 1、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储存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账户性质	年末余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城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32250198625500002582	活期存款	2,314,731.87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南沙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0527201040020651	活期存款	93,566,556.47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387670669013000178332	活期存款	13,417.89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512904091110908	活期存款	338,111.68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8112001014100750170	活期存款	3,427,825.00
	小计				99,660,642.91

注：因上述开户行为支行，没有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权限，三方监管协议由上级分行签署。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存放机构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年末余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城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95,000,000.00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3,250,000.00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1033 期（专属产品）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小计：				353,250,000.00

注：“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城支行 3225029862550000054。该账户截至 2023 年度 12 月 31 日余额为 515,000,000.00 元,其中募集资金转入为 295,000,000.00 元,自有资金转入为 220,000,000.00 元。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金额
营销网络建设	1,347,500.00
偿还银行贷款	120,000,000.00
合计	121,347,500.00

上述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5200号《关于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9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121,347,500.00元。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上述情况后，出具了《关于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该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

####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3年度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3年度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超募资金投入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扩建 18 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项目	80,000,000.00	31,377,813.34
合计	230,000,000.00	181,377,813.34

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15,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上述情况后，出具了《关于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该次超募资金使用事项。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扩建18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项目的议案》。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8,000万元用于扩建18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项目。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核查上述情况后，出具了《关于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扩建 18 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项目的核查意见》，同意该次超募资金使用事项。该项目于 2022 年 11 年完成项目备案，截至 2023 年 9 月 27 日已使用自有资金投资 8,309.70 万元，拟使用自有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完成剩余投资。2023 年 9 月 15 日该项目试生产方案经专家组评审通过，正式进入试生产阶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扩建 18 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项目的议案》。

####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详见本报告“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相关内容。

####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5,059,369.81 (注)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5,963,512.3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5,963,512.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信息系统建设	否	20,000,000.00	20,000,000.00	1,707,983.00	1,707,983.00	8.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研发	否	43,250,000.00	43,250,0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营销网络建设	否	46,345,000.00	46,345,000.00	1,877,716.00	1,877,716.00	4.0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71,000,000.00	71,000,000.00	71,000,000.00	71,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偿还银行贷款	否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0,595,000.00	300,595,000.00	194,585,699.00	194,585,699.00					
超募资金投向										

1、扩建 18 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项目	否	80,000,000.00	80,000,000.00	31,377,813.34	31,377,813.34	39.22	2023 年 9 月	15,085,631.69	不适用	否
2、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其他超募资金	不适用	294,464,369.81	294,464,369.8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24,464,369.81	524,464,369.81	181,377,813.34	181,377,813.34					
合计		825,059,369.81	825,059,369.81	375,963,512.34	375,963,512.3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	无									

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详见本报告“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相关内容。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募集资金总额 825,059,369.81 元为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